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5-12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3月19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5人。
4.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徐永明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因本次交易相关文件中的财务数据有效期届满，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2年度、2023年度以及2024年1-10月为报告期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沈阳中捷航空航天机床有限公司2024年1-10月、2023年度、2022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

(2025)0201121 号)《沈阳机床中捷友谊厂有限公司 2024 年 1-10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模拟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0201123 号)《天津市天锻压力机有限公司 2024 年 1-10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0201122 号)《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阅报告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10 月》(众环阅字(2025)0200004 号)。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旭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编制了《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将于本次会议决议公告披露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旭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参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公司与通用沈机集团、通用机床分别签订《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旭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并已开始相关审计工作，本次交易财务数据基准日已更新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申请文件的更新补充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旭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